

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本项目 江安县西城片区文旅小镇改造项目 已由行业主管部门备案，招标人为项目建设主体，现面向社会开展 **公开招标** 活动，择优选择监理单位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建设地点：江安县西城片区

2.2 项目控制金额：2236200.00元

2.3 资金来源：业主自筹（银行融资）

2.4 建设规模及投资额：主要建设内容包含建筑修复工程、装修工程和场景提升工程。建筑修复工程涉及院落建筑主体加固 32004m²、外立面工程24002.72m²、屋面工程25602.90m²，装修工程约1200m²，场景提升工程涉及道路修复、室外综合管网改造、停车场建设、照明工程、门面店招及门头场景打造、戏剧文化场景打造等，配套购置消防设施、安防系统、标识标牌、座椅、垃圾桶等设施。江安镇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中心项目约3000m²进行提升改造，设立剧场、非遗工坊、传承工作室、互动体验空间、数字化控制室等功能空间，拆除新建 1412.79m²，配套宽度约6米的出入口接待区通道等。

2.5 监理服务周期：自本项目工程开工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、竣工资料归档完毕、缺陷责任期届满且全部缺陷修复完成止。

2.6 质量标准：严格按照国家、四川省现行工程建设监理规范、技术标准及相关行业管理规定开展监理工作，确保本项目工程质量、安全生产、文明施工、进度投资全面受控，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。

2.7 招标范围：本项目施工准备阶段、施工阶段、竣工验收阶段、缺陷责任期阶段全过程工程监理服务。包含工程质量控制、安全生产监督、施工进度管控、工程投资管控、合同管理、信息资料管理、现场协调管理、旁站巡视平行检验、变更签证审核、验收配合、缺陷整改复查等全部监理工作内容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法人资格：投标人须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企业，营业执照合法有效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。

3.2 资质要求：具备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，资质等级合法有效。

3.3 业绩要求：☒ 无业绩要求 ☐ 近3年内（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算）具备不少于____项同类房建/市政已完工施工业绩，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、合同、竣工验收证明，资料缺一不可。

3.4 人员要求：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。

3.5 联合体要求：☐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☒ 接受联合体投标，联合体须明确牵头单位、分工及连带责任。

3.6 信誉要求：投标人、法定代表人、拟派项目经理近3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、无失信联合惩戒记录、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、无围标串标及招投标违法违规不良记录，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投标情形。

4.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

4.1时间：2026年09月07日15:00-2026年09月12日15:00(北京时间)

4.2获取方式：凡有意报名参与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，请于获取时间内注册并登陆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网（<http://swueecg.com/#/index>），按照网上操作流程（资料下载-投标人操作手册）获取招标文件（平台操作咨询电话：028-86123300）。

4.3获取费用：400元/份。

5.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要求

5.1投标截止及现场开标时间：2026年9月13日15时30分

5.2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：江安县创新创业孵化中心三楼会议室

5.3投标文件递交接受邮寄递交，邮寄地址为**江安县创新创业孵化中心三楼B02**，收件人：**夏先生19140334073**，需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且符合5.4条款，邮寄递交的投标人视为默认开标全部结果，事后不予异议。

5.4投标人须递交密封完好、签字盖章齐全的投标文件（正、副本），逾期送达、密封破损、标识不清、签字盖章缺失的文件一律现场拒收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须准时到场签到、核验身份，未到场视为默认开标全部结果，事后不予异议。

6. 公告发布及联系方式

6.1本次招标公告仅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（<http://swueecg.com/#/index>）发布，所有答疑、补遗、变更公告均在同一平台公示。

6.2联系方式：

采购人：江安剧源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江安县南屏东苑2号楼2层楼

联系人：黄先生

联系电话：19981584317

采购代理机构：中洲腾达建设(四川)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江安县创新创业孵化中心三楼B02

联系人：夏先生

联系电话：19140334073

